

证券代码：002092

证券简称：中泰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15-165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（永续债）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、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（永续债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申请发行4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（永续债）。近日，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5]MTN606号），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4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二、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。

公司将根据该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（永续债）发行情况及时披露进展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四日